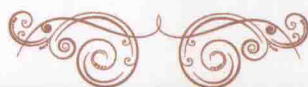


Finance
经济管理类课程教材

金融系列

金融企业会计 (第二版)

关新红 李晓梅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金融系列

金融企业会计 (第二版)

关新红 李晓梅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融企业会计/关新红, 李晓梅编著. —2 版.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5. 8
经济管理类课程教材·金融系列
ISBN 978-7-300-21404-7

I. ①金… II. ①关…②李… III. ①金融企业-会计-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3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20319 号

经济管理类课程教材·金融系列

金融企业会计 (第二版)

关新红 李晓梅 编著

Jinrong Qiye Kuaiji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0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昌联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印 张 25.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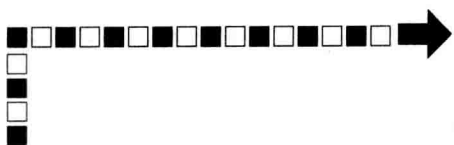
印 次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602 000

定 价 4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出版说明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的金融走上了高速发展的快车道，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有关院校都开设了金融课程，以便培养我国急需的人才。

一套高质量的教材是提高教学质量的前提之一。教材规定了教学内容，是教师授课取材之源，是学生求知和复习之本，没有优秀的教材，就无法提高教学质量。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推出“经济管理类课程教材·金融系列”，旨在推动国内金融人才培养工作的发展。

组织编写这套教材时，我们遵照以下原则：

1. 教材实行本土化。为了更快地与国际接轨，许多人主张采用“拿来主义”原则，直接引进国外的教材。实践证明，我国与发达国家相比，国情不同，文化背景不同，思维方式不同，语言表述方式不同，广大的专家教授一致认为：我们培养的是中国金融人才，是为中国的金融服务的，教材还是本土化为宜。在了解我国现况之后，再学习国外的知识。把中国的背景知识与国际接轨才是我们最需要的。该套教材均为本土原创作品。

2. 精选作者，保证教材质量。金融与国家的政策联系紧密，应用性强，培养的学生既要懂理论又要会应用，既要与国际接轨，又要考虑中国的国情。该套教材涵纳全国“政产学研”方面的作者，从源头上保证了这套书的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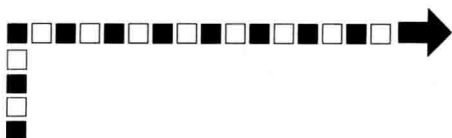
3. 要始终保持教材的“精”与“新”。现代金融日新月异

月异，课程设置不断变化。该套教材根据形势的发展，不断推出新课程教材，并不断修订、完善。

4. 形式多种多样，方便教材使用者。书中每章都设有“本章小结”、“本章要点”、“本章关键术语”、“本章思考题”和“本章练习题”等栏目。此外，各书还有配套的“学习指导书”，方便读者学习和使用。

总之，这套系列教材紧密结合当前国内外金融研究的最新成果与金融政策发展的实际情况，全面讲述金融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我们相信“经济管理类课程教材·金融系列”的推出，能够为读者掌握现代金融知识，培养人才起到应有的作用。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第二版前言

随着中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壮大,各种金融产品不断出现,资本市场日新月异,人们对金融企业的关注也达到空前的高度。作为了解金融企业财务状况的主要工具——金融企业会计也引起了很多人的重视。

在本书第一版编写过程中虽尽力与金融企业会计发展的步伐相适应,但随着时间的推移,金融业务的推陈出新及财务规则的不断完善,书中部分内容已经无法跟上时代发展的脉搏,在感谢读者对本书的认可的同时,现应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邀请对本书进行再版。在再版过程中,编者尽可能地对原书中一些笔误、过时的内容及案例进行了修订,以飨读者的厚爱。

再版图书由关新红负责总纂。第一章、第八章、第九章、第十章、第十二章、第十三章及第十四章由关新红负责修订;第十五章由白蔚秋负责修订;第二章、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第七章由李晓梅负责修订;第六章由南琪负责修订;第十一章由赵雪媛负责修订。

在本书编写及修订过程中参阅了大量国内外相关资料,我们在此对这些资料的作者表示感谢!由于编者的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出现错误和疏漏,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关新红 李晓梅
2015年3月18日



前 言

我国金融体系主要由银行体系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组成。银行体系主要由中央银行、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组成，而非银行金融机构主要包括证券、基金、保险等行业。自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后，我国金融产业得到了长足发展。根据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10年12月底，银行业金融机构的本外币资产总额为95.3万亿元。其中，大型商业银行占比49.3%，股份制商业银行、农村金融机构、邮政储蓄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城市信用社、外资银行、政策性银行占比48.5%，非银行金融机构占比2.2%。2011年3月底，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的总资产突破100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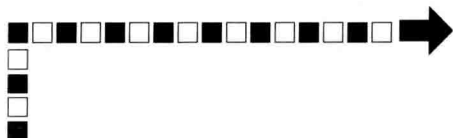
金融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对金融企业的管理水平、竞争能力提出了挑战。对金融企业经济活动进行核算和反映的金融企业会计，其工作水平如何，将从根本上影响金融企业的竞争能力。因此，做好会计工作、提升财务管理水平显得尤为迫切。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笔者密切关注金融业务发展的最新动向，依照财政部颁布的有关会计准则和中国人民银行及银监会的有关规定，主要从四个方面，即金融企业会计核算基础知识、商业银行基本业务会计核算、非银行金融机构基本业务会计核算以及财务报告与财务分析方面，较为全面、及时地介绍了现行金融企业会计的基本核算及管理知识。

本书主要面向金融企业从业人员及高校在校本科学生。笔者希望通过本书的编写,可以使金融从业人员提高职业技能,并能为在校学生深入了解金融企业会计核算方法提供帮助。全书由关新红负责总纂,具体分工如下:关新红负责第一章、第八章、第九章、第十章、第十二章、第十三章、第十四章、第十五章的编写,李晓梅负责第二章、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第七章的编写,南琪负责第六章的编写,赵雪媛负责第十一章的编写。

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大量的国内外相关资料,我们在此对这些资料的作者表示感谢!由于编者的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出现错误和疏漏,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关新红 李晓梅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金融企业会计概述	1
	第二节 金融企业会计的基本理论	5
	第三节 金融企业会计核算的 基本方法	9

第一篇 商业银行基本业务核算

第二章	商业银行现金出纳业务核算	27
	第一节 现金出纳业务概述	27
	第二节 现金出纳业务的核算	31
	第三节 现金库房管理	33
第三章	商业银行存款业务核算	38
	第一节 存款业务概述	38
	第二节 单位存款的核算	41
	第三节 储蓄存款业务的核算	44
	第四节 存款利息的核算	50
第四章	商业银行贷款业务核算	58
	第一节 贷款业务概述	58

	第二节 贷款业务的核算	62
	第三节 贴现业务的核算	74
第五章	国内支付结算业务核算	81
	第一节 国内支付结算业务概述	82
	第二节 票据结算业务的核算	85
	第三节 结算方式的核算	104
	第四节 信用卡业务的核算	114
	第五节 国内信用证的核算	118
第六章	外汇业务核算	131
	第一节 外汇业务概述	131
	第二节 外汇买卖业务的核算	136
	第三节 外汇存贷款业务的核算	145
	第四节 国际结算业务的核算	155
第七章	银行间支付清算业务核算	168
	第一节 支付清算业务概述	168
	第二节 中国人民银行大额实时支付系统的核算	175
	第三节 中国人民银行小额批量支付系统的核算	181
	第四节 银行业金融机构行内支付系统的核算	186

第二篇 非银行金融机构基本业务核算

第八章	证券公司业务核算	195
	第一节 证券公司业务概述	195
	第二节 证券公司自营证券业务的核算	200
	第三节 证券经纪业务的核算	207
	第四节 证券承销业务的核算	213
第九章	租赁公司业务核算	221
	第一节 租赁业务概述	222
	第二节 经营租赁业务的核算	223
	第三节 融资租赁业务的核算	227
	第四节 其他租赁业务简介	234
第十章	信托投资公司业务核算	240
	第一节 信托公司业务概述	241

第二节	信托公司存款业务的核算	243
第三节	信托公司贷款业务的核算	246
第四节	信托公司投资业务的核算	249
第五节	其他信托业务的核算	253
第六节	信托损益的核算	257
第十一章	保险公司业务核算	261
第一节	保险公司会计概述	261
第二节	非寿险业务的会计核算	267
第三节	寿险业务的会计核算	277
第四节	再保险业务的核算	285
第十二章	期货公司业务核算	292
第一节	期货公司业务概述	292
第二节	期货公司商品期货业务的核算	295
第三节	期货公司金融期货和其他期货业务简介	312
第十三章	基金管理公司业务核算	316
第一节	基金管理公司业务概述	316
第二节	基金管理公司基金发行与赎回的核算	319
第三节	基金管理公司基金投资业务的核算	325
第四节	基金管理公司基金业务损益的核算	336
 第三篇 财务报告及财务分析 		
第十四章	财务报告	347
第一节	财务报告概述	347
第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的编制	350
第十五章	财务分析与绩效评价方法	386
第一节	财务分析概述	386
第二节	绩效评价	390
参考文献		399

◎学习目标◎

1. 熟悉金融企业的概念、种类及业务特点。
2. 了解金融企业会计的特点及核算原则。
3. 掌握金融企业会计的基本核算方法。

◎本章预习◎

在市场经济中,金融是配置社会资金、调剂资金余缺、充分发挥资金使用价值的重要枢纽,可为经济发展提供推动力,在现代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金融企业是金融运行的主体,是金融在经济中发挥核心作用的执行者,积极发挥着创造货币和信用流通工具等重要功能,对经济发展具有推动和先导作用,是经济发展的关键部门。金融企业是经营货币信用业务的特殊企业,这一特殊性决定了金融企业会计核算的内容、范围和方法均不同于其他部门会计。金融企业会计既是社会会计的重要组成部分,又是金融企业内部管理的重要方面。通过履行核算与监督的基本职能,为组织管理、经营各项业务,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服务。

第一节 金融企业会计概述

一、金融企业种类

金融企业分为狭义金融企业和广义金融企业。狭义金融企业是指经中国人民银行(央

行)批准,直接经营货币(本、外币)的存放并收取利息业务的企业。广义金融企业是指经央行批准,除了经营前述业务外,还经营信托、保险、典当、担保、证券、期货、资产管理等金融衍生业务的企业。

目前,我国金融企业以商业银行为主体,还包括信用社、保险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租赁公司、财务公司等,通常称为商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

(一) 商业银行

商业银行是现代金融体系的主体,它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设立的以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等金融业务来获取利润的企业法人。在我国,商业银行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以盈利性、安全性、流动性为经营原则。商业银行的主要经营业务有: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中、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以及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自新中国成立至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我国一直实行单一的国家银行体系,全国上下只有中国人民银行办理各项银行业务,由中国人民银行一统天下,而且中国人民银行的分支机构遍布全国各地,成为全国的信贷中心、结算中心和现金出纳中心。此时,我国的银行会计就是中国人民银行会计,比较单一。1979年以后,我国在金融领域内进行了改革:1979年,国务院决定将中国银行作为外汇专业银行从中国人民银行中独立出来;恢复中国农业银行,专门负责办理农村信贷业务;中国人民银行仍然保留工商信贷业务,同时还行使中央银行发行货币和金融管理的职能;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开始经营信贷业务,成为名副其实的银行。1983年9月,根据国务院的规定,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的职能,主要从事货币发行、制定和贯彻国家货币政策、管理全国金融活动的宏观控制和管理的工作,不再兼办工商企业的存贷款业务。1984年1月1日,中国工商银行成立,专门办理城镇工商信贷和储蓄业务。为适应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发展特区经济的需要,我国又陆续成立了一些股份制银行,如广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福建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华夏银行等。国有商业银行和股份制银行共同构成我国银行体系的主体。

(二)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与商业银行的主要区别表现在:第一,资金来源不同。商业银行以吸收存款为主要资金来源,非银行金融机构主要依靠发行股票、债券等筹集资金。第二,资金运用方向不同。商业银行的资金以发放贷款为主,非银行金融机构主要从事非贷款的其他金融业务,如保险、信托、租赁等。目前,我国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主要包括信托投资公司、信用社、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租赁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财务公司和典当行等。

1. 信托投资公司

信托投资公司是专门从事信托投资业务的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有:①信托业务,如信托存款、信托贷款和信托投资等;②委托业务,如委托存款、委托贷款和委托投资等;③代理业务,如代理保管、代理收付、代理有价证券的发行和买卖、信用担保等;④咨询业务,如资信咨询、项目可行性咨询、投资咨询和金融咨询等;⑤兼营业务,如金融租赁、证券业务、房地产开发、国际融资性租赁项目下的进出口业务等;⑥外汇业务,如外

汇信托存贷款、投资以及在境内外发行和代理发行、买卖外币有价证券等。

2. 信用社

信用社是资本由社员入股，经营由社员民主管理，主要为入股社员服务的合作性质的集体金融组织。其主要业务有：城乡个人储蓄存款；农户、个体工商户和集体企业的存贷款及结算业务；代办保险；代收代付业务以及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随着经济的发展，目前绝大部分的城市信用社已逐渐改组为以城市命名的商业银行，少数经济比较发达地区的农村信用社也组建了农村合作银行，主要为本地区经济发展融通资金，重点为中小企业发展提供金融服务。

3. 保险公司

保险公司是经营保险业务和投资业务的经济组织，其主营业务是保险业务，具体包括财产保险业务、人身保险业务和再保险业务。人寿保险是众多保险品种中最重要的一种，它以人的寿命为保险标的，以生死为保险事故的保险，也称生命保险。财产保险是以财产及其有关利益为保险标的，投保人根据合同约定向保险人交付保险费，保险人按保险合同的约定，针对所承保的财产及其有关利益因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造成的损失而承担赔偿责任的保险。从广义上说，财产保险包括财产损失保险（有形损失）、责任保险、信用保险等。以财产或与其有关的利益为标的的保险种类，又称损害保险或非寿险。再保险公司是指专门从事再保险业务、不直接向投保人签发保单的保险公司，也就是保险公司的保险公司。

4. 证券公司

我国的证券公司分为两类，即综合类证券公司和经纪类证券公司。综合类证券公司的业务包括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证券承销业务和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定的其他证券业务。经纪类证券公司专门从事证券经纪业务，即只能专门从事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债券、基金、可转换债券、认股权证等业务。

5. 租赁公司

租赁公司是从事金融租赁业务的公司，其主要业务有：动产和不动产的租赁、转租赁和回租赁业务；各种租赁业务所涉及标的物的购买业务；出租物和抵偿租金产品的处理业务；向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融资业务；吸收特定项目下的信托存款；租赁项目下的流动资金贷款业务；外汇业务等。

6. 基金管理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是依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契约负责基金的经营及管理操作的公司，其主要业务有：证券投资基金的发行和赎回；管理和运用证券投资基金从事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的投资等。目前，我国设立基金管理公司需要满足下述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公司法》规定的章程；注册资本不低于1亿元人民币，且必须为实缴货币资本；主要股东具有从事证券经营、证券投资咨询、信托资产管理或者其他金融资产管理的较好经营业绩和良好的社会信誉，最近3年没有违法记录，注册资本不低于3亿元人民币；取得基金从业资格的人员达到法定人数；有符合要求的营业场所、安全防范设施 and 与基金管理业务有关的其他设施；有完善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和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财务公司

在中国,财务公司是指依据《公司法》和《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设立的,由企业集团内部集资组建的,主要为集团内部成员筹集和融通资金,并提供金融服务的公司。财务公司的业务包括存款、贷款、结算、担保和代理等一般银行业务,还可以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开展证券、信托投资等业务。财务公司由于是企业集团内部的金融机构,其经营范围只限于企业集团内部,资金来源于集团公司,用于集团公司,对集团公司的依附性强。财务公司接受企业集团和中国人民银行的双重监管。财务公司是企业集团内部的金融机构,其股东大多是集团公司成员企业,因而其经营活动必然受到集团公司的监督。同时,财务公司从事的是金融业务,其经营活动必须接受中国人民银行监管。财务公司作为独立的企业法人,有其自身的经济利益,但由于财务公司是企业集团内部的机构,而且集团公司的成员企业大多是财务公司的股东,因此财务公司在经营中一般都应较好地处理服务与效益的关系,在坚持为集团公司的成员企业提供良好金融服务的前提下,努力实现财务公司利润的最大化。

8. 典当行

典当行亦称典当公司或当铺,是主要以财物作为质押进行有偿、有期限借贷融资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以物换钱是典当的本质特征和运作模式。当户把自己具有一定价值的财产交付典当机构实际占有作为债权担保,从而换取一定数额的资金使用。当期届满,典当公司通常有两条盈利渠道:一是当户赎当,收取当金利息和其他费用盈利;二是当户绝当,处分当物用于弥补损失并盈利。典当行作为一种既有金融性质又有商业性质的、独特的社会经济机构,其融资服务功能是显而易见的。融资服务功能是典当公司最主要的及首要的社会功能,是典当行的货币交易功能。此外,典当公司还发挥着当物保管功能和商品交易功能。另外,典当行还有其他一些功能,诸如提供对当物的鉴定、评估、作价等服务功能。

二、金融企业会计的概念及特点

1. 金融企业会计的概念

金融企业会计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按照会计学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方法,对金融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连续、系统、完整的核算和监督,从而为企业经营者和有关各方提供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会计信息的一种管理活动。具体来讲,它是以商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的经济活动为中心,对其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进行核算和监督的会计。

2. 金融企业会计的特点

金融企业会计是财务会计体系中的一种专业会计,是为经营金融业务服务的,也是金融的基础工作。由于金融是一个特殊的行业,其社会地位和作用与其他行业不同,所以金融会计与国民经济其他部门的行业会计相比,具有不同的特点,主要表现在:

(1) 金融企业会计的核算与金融各项业务的处理紧密联系在一起。金融企业会计的核算过程就是金融业务的处理过程,这是因为各项金融业务活动都必须通过会计来实现,由会计人员具体办理,比如银行的各种存款业务、贷款业务、社会支付业务、证券买卖以及信托租赁等中介代理业务的处理都离不开会计,金融企业会计处于银行业务活动的第一线。

(2) 金融企业会计具有显著的社会性和宏观性。金融业务的会计核算主要是直接面向全社会,面向国民经济的各部门、各企业、各单位及广大居民。金融业务是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企业、各单位甚至居民个人的经济活动所引起的,金融是现代国民经济的核心,各部门、各单位的经济活动在金融企业会计账户上以货币形式得到综合反映,金融的资产、负债、收入、费用等的变化都与社会各部门、各企业单位和个人的资金有密切的联系,因此金融企业会计不仅核算、反映和监督金融机构本身的资金活动情况,而且核算、反映和监督各部门、各企业、各单位的资金活动情况。金融企业会计综合反映了社会宏观经济活动情况,具有显著的社会性和宏观性。

(3) 金融企业会计联系面广、影响大、政策性强。金融企业会计通过柜台办理各种门市业务,从而与社会各方面发生密切联系,所以金融企业会计工作处理的好坏,不仅影响自身的工作,而且还影响社会其他会计的工作,进而影响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企业、各单位的经济活动。因此,金融企业会计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各项经济政策,协调处理好各方面的经济关系。

(4) 金融企业会计在核算上具有严密的内部监督机制和管理控制制度。由于金融企业会计在国民经济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和作用,因而要求金融企业会计核算必须做到准确、及时、真实、完整,以确保会计核算的质量。为此,金融企业会计采用严密独特的内部控制与监督方式进行核算,比如双线核算、双线核对、账折见面、复核制度、内外对账、当日轧平账务等,以保证金融企业会计核算正确无误。

(5) 金融企业会计核算的电子网络化。金融企业会计核算的业务量大,会计凭证种类繁多,要求处理及时,当天的业务当天应该处理完毕。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金融企业会计的工作任务越来越艰巨。为了适应金融业务的发展、满足会计核算的需要,在会计核算中广泛应用计算机联网操作。实行计算机网络化是现代金融会计工作的重要标志之一。

第二节 金融企业会计的基本理论

一、金融企业会计核算基础

会计核算基础主要有收付实现制和权责发生制两种。

所谓收付实现制是以款项的实际收付作为确认本期收入和费用的依据。凡是在本期收到的收入和支付的费用,不论其是否属于本期,都应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反之,凡是本期未收到的收入和未支付的费用,即使应归属于本期,也不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

所谓权责发生制也称应计制或应收应付制,是与收付实现制相对应的一种会计基础。权责发生制是以收入、费用是否实现或发生,而不是以款项是否收到或付出为标准来确认收入和费用的一种记账基础。权责发生制要求:凡是当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或应当负担的费用,无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凡是不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在当期收付,也不应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我国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规定,企业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

确认、计量和报告，即金融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二、金融企业会计核算对象与会计要素

1. 金融企业会计核算对象

会计核算对象是会计所要核算、反映和监督的内容。会计核算对象的性质和管理要求是制定会计方法的依据，只有符合会计核算对象要求的核算方法才能正确地反映经济活动情况。如果会计核算对象不明确，就难以确定会计核算、反映和监督的控制职能在什么范围、通过什么形式和手段来实现。所以，研究会计核算对象对于掌握会计的核算方法有重要意义。

社会扩大再生产过程中能用货币表现的经济活动都可称为资金运动。由于国民经济各个部门的职能不同，所以会产生各种不同的具体经济活动，因而在资金运动形式上也各不相同。以工业企业为例，资金运动形式是货币资金→生产资金→产品资金→货币资金。从一个商品流通企业来观察，其资金运动形式是货币资金→商品资金→货币资金。

从总体上看，金融企业会计核算对象依然是资金运动，但由于金融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业务活动的特点，决定了金融企业的资金运动形式区别于其他企业的资金运动形式。我们以银行为例来说明其会计核算对象的特殊性，银行的资金运动形式可以表示为社会货币资金（投入阶段）→银行信贷资金（经营阶段）→社会货币资金（退出阶段）。

投入阶段的社会货币资金主要表现为商业银行通过吸收存款、收回贷款本金、借入资金等手段获得营运资金；经营阶段主要通过办理贷款、办理支付结算业务以及提供金融产品等手段获取收益；退出阶段主要通过客户提取存款、兑现债券等行为结束金融活动。

金融企业的资金运动是社会再生产过程中资金运动的综合反映，银行的基本职能是聚集资金和经营货币资金。银行采取有偿方式吸收社会上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并通过有偿的方式运用这些货币资金，即吸收存款与发放贷款，为社会扩大再生产和商品流通服务，满足它们的资金需要，实现社会发展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银行在经营业务的活动中，同时还会产生经营业务收入与支出等，因此银行的资金运动不仅表现为聚集和运用货币资金的增减变化，同时也表现为银行的收支及财务成果的形成，这些都是银行会计的核算对象。

2. 金融企业会计要素

会计要素是根据交易或者事项的经济特征对会计核算对象进行的基本分类，是会计核算对象的具体化。按照我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会计要素分为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六项。其中，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是企业财务状况的静态反映，也称资产负债表要素；收入、费用、利润从动态方面来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也称利润表要素。

资产是指企业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由企业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金融企业的资产按照变现的不同速度分为流动资产和固定资产两大类。

负债是指企业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现实义务。金融企业负债按照偿付的不同速度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两类。

所有者权益是指企业资产扣除负债后由所有者享有的剩余权益，又称股东权益。金融